

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

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司太立”“公司”）为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，落实国务院《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》的相关要求，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开展沪市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的倡议》，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与投资价值提升，增强投资者信心与获得感，制订了《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》，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后予以披露。自行动方案发布以来，公司积极开展并落实有关工作，现将行动方案的实施进展及评估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聚焦核心主业，提质增效促发展

公司经过二十多年来在医药领域深耕细作，已形成以造影剂、喹诺酮、CDMO 为主业，中间体、原料药、制剂一体化发展的医药上市企业。公司营业收入自上市以来连续保持正向增长，2024 年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.5 亿元，继续维持业绩的稳健增长。

围绕“国内+国际”、“原料+制剂”战略，报告期内，公司加速推进产能利用、市场开拓、产品研发工作，提升经营效率。

在产能利用方面，公司加速推进海神公司 400 吨碘海醇/200 吨碘帕醇项目、江西公司 300 吨碘佛醇项目等已建成产线的法规认证和客户变更工作，力争尽快投入商业化生产，提高资产利用率和经营效益，其中海神公司 400 吨碘海醇项目年内获得欧洲 CEP 证书。

在市场开拓方面，公司继续推进国内外的客户开发工作。在国内，借助集采品种接续、非集采品种省集采，推动公司制剂业务持续较快增长；在国际，原料药和制剂的国际销售双提升，全年同比分别增长 21.22%和 59.76%，同时浙江原料药工厂通过 FDA 现场检查，上海制剂工厂 EU-GMP 认证工作进展顺利。

在产品研发方面，公司继续推进在研产品研发注册进度。报告期内，公司首个磁共振造影剂制剂品种钆贝葡胺注射液于 2024 年 5 月获得监督管理局药品注册证书。截至目前，司太立制药已成为国内仿制药企业中，获批碘造影剂品种最多的企业，碘造影剂制剂已涵盖碘海醇注射液、碘帕醇注射液、碘克沙醇注射液、

碘美普尔注射液和碘佛醇注射液 5 个品种。同时磁共振造影剂、超声造影剂研发注册工作亦稳步推进。

二、重视投资者回报，共享公司发展成果

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合理回报，在《公司章程》中明确规定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政策，制定并发布了《未来三年（2024 年—2026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，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公司自上市以来累计派发现金股利 5.7 亿元，股东回报持续增厚，让投资者与公司共享发展成果。2024 年 8 月，公司积极响应政策号召，首次制定并执行中期分红方案。2024 年度，公司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为 1.50（含税）（含中期分红），共计分配股利 65,761,482.15 元，该项分配方案将在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通过后实施。

三、提升信息披露质量，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

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，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。2024 年，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，发布定期报告 3 份和临时公告 63 份，确保了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和有效。

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，已建立与投资者多维度、多层次、多形式的沟通机制。年内召开业绩说明会 1 次、投资者电话会 3 次，就公司发展战略、经营业绩等问题进行互动问答；同时，通过上证 e 互动、投资者热线、电子邮箱路演、反路演、现场调研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互动，传递公司投资价值，全面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及合法权益。

四、持续优化公司治理，保障规范运作

公司严格遵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，构建了由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、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上市公司治理体系。2024 年，公司进一步完善“三会”治理体系，强化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、监事会的依法合规运作。全年召开董事会会议 8 次、监事会会议 6 次、股东大会 3 次，所有议案均顺利审议通过，公司积极推进各项决议落实和跟踪，向董事会定期汇报决议落实情况。

2024 年，公司积极落实证监会、交易所监管要求，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纳入治理架构，制定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议事规则》；依据最新监管规则，制定/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制度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

则》等制度。

五、强化“关键少数”责任，提升履职能力

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“关键少数”的职责履行和风险防控，与“关键少数”群体，始终保持紧密沟通。公司通过邮件、工作联系群等多种途径及时向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传递最新的监管要求，组织 8 人次参加监管部门、上市公司协会等组织的专项培训，加强“关键少数”人员对资本市场相关法律法规、专业知识的学习，牢固树立合规意识。

六、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

未来，公司将持续推进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相关工作，提升经营效率和效益、坚持规范运作、加强投资者沟通、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同时，切实履行公司社会责任，积极向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，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可持续发展。

本评估报告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，未来可能会受到行业发展、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，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30 日